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委託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辦理
桃竹苗分署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暨職務再設計資源中心

110年桃竹苗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訓練
「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課程簡章

壹、依據：

1.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委託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之「110年度桃竹苗分署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暨職務再設計資源中心勞務委託採購案(110Y052)」契約書。
2.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7條之資格規定。

貳、目的：

加強新任就業服務員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技巧，進而提升整體職業重建團隊效能，提供身心障礙者更佳之服務品質。進而符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7條第3項之資格規定。

參、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肆、承辦單位：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桃竹苗分署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暨職務再設計資源中心

伍、辦理日期及內容：

日期	上課時間	課程名稱	時數	授課師資
5月21日（五）	9:00~16:00	職業重建概論	6	邱滿艷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退休系主任暨副教授
5月22日（六）	09:00-12:00	服務對象之情緒與行為管理	3	孫旻暐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暨心理學研究所副教授兼主任
	13:00-16:00	就業諮商實務	3	
5月28日（五）	09:00-12:00	身心障礙者之特質與就業特性	3	李中強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新店區)就服組長
	13:00-16:00	就業開拓與雇主諮詢	3	
5月29日（六）	09:00-12:00	評估與服務計畫的撰寫	3	馮雪鴻 財團法人蘭智社福基金會職重服務專業督導。
	13:00-16:00	如何撰寫就業服務紀錄	3	
6月4日（五）	09:00-13:00	工作分析與職務再設計之應用	4	張彧 臺灣大學職能治療學系兼任副教授
	14:00-16:00	職業輔導評量概念及報告的運用	2	
6月5日（六）	09:00-12:00	區域勞動市場現況及趨勢分析	3	李庚霈 東吳大學社會系兼任副教授
	13:00-16:00	職業重建相關法規介紹	3	

陸、報名方式：

將報名表(附件一)、切結書(附件二)及相關證明文件(例如隨班附讀申請表(附件四)、「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資格認證證明」、「在職證明」等相關佐證資料)，**即日起起至110年4月26（星期一)17:00止**以下列方式送達承辦單位：

一、電子郵件：tzmcenter@gmail.com

二、掛號郵寄：請寄到「(300003)新竹市東區中華路二段723號一樓 桃竹苗分署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暨職務再設計資源中心收」，並請於信封標註報名「就業服務員專業訓練36小時」字樣，寄達日期以郵戳為憑，寄出後請主動電繫承辦人。

三、聯繫人：執行秘書、黃亦慈職重專員聯繫電話：03-5244481#22、11、傳真電話：03-5244483。

四、資格不符或送達資料不完整者不予受理。

柒、錄取人數及錄訓審查：

一、錄取人數：以25人為原則，另提供5位補課名額，經承辦單位同意後，可依報名實際需求調整錄訓人數。

二、審查公告：報名截止後，本資源中心依下列錄訓標準進行審查，並於110年5月10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網站「最新消息」公告錄訓名單，並寄發錄訓通知信件。

三、錄訓標準：

(一)參訓資格：符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7條，就業服務員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1. 領有社會工作師、職能治療師、物理治療師、心理師或特殊教育教師證書。
2. 取得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證。
3. 大專校院復健諮商、社會工作、職能治療、物理治療、特殊教育、勞工關係、人力資源、心理或輔導之相關科系所或學位學程畢業。
4. 非屬前款所定相關科、系、所或學位學程畢業，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八十小時以上或取得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學分學程證明。
5. 高中(職)畢業，從事就業服務或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工作四年以上，且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八十小時以上。

(二)錄取順序：

1. 尚未參加或未全部完成「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之**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及苗栗縣現職就業服務員**。
2. 尚未參加或尚未全部完成「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之非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及苗栗縣服務之現職就業服務員**。
3. 其他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或與職業重建相關之勞政、社政、衛政及教育單位等人員，經主辦單位同意參訓者。

(三)同一錄訓順序之排序準則：具資格認證急迫性需求者優先。

捌、成績考核：

一、結訓證書核發：全程參與訓練並取得全部合格之成績者，將由桃竹苗分署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暨職務再設計資源中心核發結訓證書。

二、時數證明核發：未能全程參與訓練者、未通過部分課程考核者以及補課學員，將視實際參予課程考試(或作業)核發時數證明。

三、學員需全程參予課程訓練，如需請假者則須依規定填寫請假單。

四、每堂課程(上午、下午)均需簽到及簽退，以做為出勤狀況之憑證。

五、各課程將依授課講師出題進行隨堂測驗，或於限期內繳交課堂作業報告，學員隨堂成績須達70分以上為及格。不及格者給予乙次補考或補交作業之機會；補考內容與方式則依授課講師要求進行，若成績仍未達70分，則該課程視為不及格。

六、請假規定：

(1)課程遲到或早退時間超過20分鐘以上，需請假一小時。

(2)請假學員需依規定填寫請假單，且應課前完成表單填寫(除非特殊原因)。

玖、課程費用：本項課程講師費用由主辦單位全額補助，學員需自行負擔交通費。

拾、上課地點及交通方式：

一、上課地點：新竹市職訓教育協會（新竹市民族路31號11樓)多功能2教室

二、交通方式：

(一)搭乘火車：新竹火車站大門口出站，往民族路(光南大批發連鎖店)的方向直走至仁愛眼鏡館(此大樓為上課地點)，乘坐電梯到11樓上課地點。

(二)搭乘高鐵：

1. 新竹高鐵站下車，於4號出口搭乘計程車到上課地點。
2. 新竹高鐵站下車，轉搭公車新竹高鐵站-北大橋，於新竹火車站下車或轉搭台鐵新竹-六家線，於台鐵新竹站下車，往民族路(光南大批發連鎖店)的方向直走至仁愛眼鏡館(此大樓為上課地點)，乘坐電梯到11樓上課地點。

圖一新竹火車站正門

圖二往民族路方向行走，經光南大批發連鎖店，約莫5分鐘內可到達上課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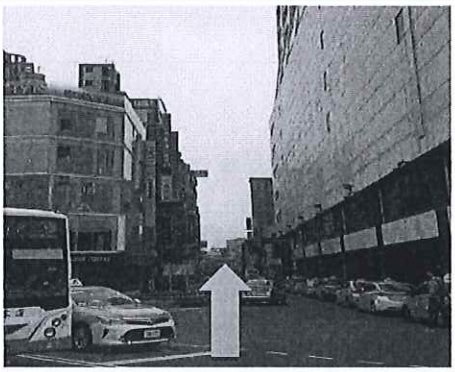

圖三民族路近照，沿此路行走，經光南大批發連鎖店，約莫5分鐘內可到達上課地點。

圖四沿民族路走至仁愛眼鏡行，於該棟樓上11樓為上課地點。

拾壹、注意事項：

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之防疫，本課程將依中央防疫指揮中心公告規定，請參加人員戴口罩參與課程且配合本資源中心確實量測體溫、使用酒精消毒雙手，並協助登載旅遊史資訊。耳溫≧38℃或額溫≧37.5℃者，請盡快就醫後返家休息，避免繼續參加。

二、中午提供膳食，請自備環保杯、環保餐具。

三、務必親自簽到，不得代簽，請確實早上、下午，上下課各簽一次。

四、若學員報名後無法上課，須於課程前1日，填妥附件三請假單，以傳真或 E-mail 方式向承辦人請假。

附件一

110年桃竹苗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訓練
「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與護照姓名相同)	
生理性別	□男　□女	身份證字號	(製作證書使用)	
出生日期		特殊協助需求	□否 □是，請說明：	
最高及相關學歷	學校名稱：＿＿＿＿＿＿ 學校名稱：＿＿＿＿＿＿		科系(所)名稱：＿＿＿＿＿＿ 科系(所)名稱：＿＿＿＿＿＿	
現在服務單位	(請填寫全名)		職稱	(請填寫全名)
聯絡電話	公：(　　) 私：(　　)		手機： 傳真：(　　)	
電子信箱				
研習證明郵寄地址	郵遞區號:＿＿＿＿＿地址:			
午餐	□葷　□素			
報名資格審核文件(請自行勾選)	□畢業證書影本 □專業證照影本 □工作服務證明書(格式自訂)，此資料應符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7條就業服務員資格者。 □隨班附讀者：□已完成課程之證明文件影本□補課申請表(附件四)			
課程勾選	□全部課程(36小時) □05/21(五)，09:00-16:00 職業重建概論 □05/22(六)，09:00-12:00 服務對象之情緒與行為管理 □05/22(六)，13:00-16:00 就業諮商實務 □05/28(五)，09:00-12:00 身心障礙者之特質與就業特性 □05/28(五)，13:00-16:00 就業開拓與雇主諮詢 □05/29(六)，09:00-12:00 評估與服務計畫的撰寫 □05/29(六)，13:00-16:00 如何撰寫就業服務紀錄 □06/04(五)，09:00-13:00 工作分析與職務再設計之應用 □06/04(五)，14:00-16:00 職業輔導評量概念及報告的運用 □06/05(六)，09:00-12:00 區域勞動市場現況及趨勢分析 □06/05(六)，13:00-16:00 職業重建相關法規介紹			

110年桃竹苗區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訓練-「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 錄取切結書

（請依規定時間傳真至本中心，並於開課當天繳交正本）

本人_____，報名參加110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經錄訓審查後取得受訓資格，確定參訓，並於受訓期間遵守相關規定及要求，始獲得證書。

110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相關規定如下：

一、結訓證書

(1)為提高學習品質與成效，課程內容將安排實務演練與課堂作業。

(2)受訓學員需參與全部課程共計36小時，且完成隨堂考試或繳交作業，全部合格者(成績70分以上)發予結訓證書。

二、時數證明

未能全程參與訓練者、未通過部分課程考核者以及補課學員，將視實際參予課程考試(或作業)核發時數證明。

三、請假規定：

(1)課程遲到或早退時間超過20分鐘以上，需請假一小時。

(2)請假學員需依規定填寫請假單，且應課前完成表單填寫(除非特殊原因)。

申請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0年　　月　　日

附件三

110年度桃竹苗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訓練-「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 請假單

單位名稱	
姓名	
請假原由	
聯繫電話	
請假時數	月　日　時　至　月　日　時
	月　日　時　至　月　日　時
合計	小時

簽名：

日期：

附件四

110年度桃竹苗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訓練-「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36小時專業訓練」隨班附讀補課申請表

說明：若您的報名資格為隨班附讀補課者，敬請填寫本申請表。下列為本次辦理課程之時間與課程名稱，請自行確認您已完成及欲申請補課之課程，並進行勾選，本中心將以此表作為您申請補課之依據。

上課日期	課程名稱	已完成	申請補課
5月21日(五) 9:00~16:00	職業重建概論	□	□
5月22日(六) 9:00~12:00	服務對象之情緒與行為管理	□	□
5月22日(六) 13:00~16:00	就業諮商實務	□	□
5/28(五) 09:00-12:00	身心障礙者之特質與就業特性	□	□
5/28(五) 13:00-16:00	就業開拓與雇主諮詢	□	□
5/29(六) 09:00-12:00	評估與服務計畫的撰寫	□	□
5/29(六) 13:00-16:00	如何撰寫就業服務紀錄	□	□
6/4(五) 09:00-13:00	工作分析與職務再設計之應用	□	□
6/4(五) 14:00-16:00	職業輔導評量概念及報告的運用	□	□
6/5(六) 09:00-12:00	區域勞動市場現況及趨勢分析	□	□
6/5(六) 13:00-16:00	職業重建相關法規介紹	□	□

申請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